

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在认真审议了相关材料后，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，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：

事前认可意见：我们认为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由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提供担保，其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，亦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。该关联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意见：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和资金计划的需求，由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提供担保，且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，亦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，体现了上述关联方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。该关联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。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暨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。

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楚玉峰、梁彤、余应敏

2019年10月30日